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6月7日上午10:00，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8号华亚金融中心2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如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共340,560份；10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C或D，其第二个行权期内对应的股票期权部分或全部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共58,149份；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22名激励对象第一批次已达到行权条件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共1,856,182份。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254,891份。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并为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马超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七日